**拾玖、交　通**

**一、運輸規劃**

（一）港區聯外道路糸統

1.國道七號高雄路段計畫

（1）99年行政院核定可行性研究成果，101年進行環評審議，102年進入二階環評，103-107年間計召開23次範疇界定會議，行政院環保署業於111年9月28日召開環評大會審查，結論為通過。本案建設計畫已於111年報行政院審議，俟核定後始展開工程設計、用地取得，期能於114年開始動工，預計119年完工。

（2）本府持續與交通部密切配合，並協助提供相關資料與建議予高公局參考，將影響社區居住安全環境、生態環境及工業區廠房運作衝擊降至最低為目標，持續努力推動計畫進行。

2.第二過港隧道

（1）過港隧道使用壽年將於123年屆滿，維護管理單位高雄港務分公司刻正辦理延壽工程，完成後可延長過港隧道壽年至138年。考量興建過港隧道工程規模龐大，影響層面多，涉及土地管制、海岸環境保護及國際港口腹地使用等，應請高雄港務分公司及早因應及規劃。

（2）本府交通局受臺灣港務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委託已於110年6月辦理「旗津第二過港設施暨聯外道路路網可行性研究」委託服務案，本案規劃廠商自110年7月履約，現已完成地質地形資料蒐集、觀光統計分析、道路與港埠交通量調查與預測等，並同步拜會地方居民、港務公司、貨運航商、貨櫃公會等相關單位蒐集地方意見。

（3）目前刻研議漁港路與擴建路二路廊之匝道、引道等工程設計及與輕軌共構可行性，另將配合檢討各路廊連接旗津區內道路容量限制及提出配套改善建議，預計112年6月底完成可行性研究報告。

（二）增設國道1號岡山第二交流道

（1）增設國道1號岡山第二交流道可行性研究業經行政院於110年5月7日核定，並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接續辦理新設交流道之相關設計、環評差異分析及施工，該局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作業中，預計114年動工，117年完工。

（2）此項建設計畫經國發會111年10月24日審議通過，除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外，同時將土庫排水至橋科匝道（342K-349K）之高速公路主線拓寬為八車道，並拓寬改善鄰近嘉新東路（高28線），將使高雄岡山路段國道主線服務水準提升至C-D級，同時疏解鄰近市道186等平面道路車流，並因應未來橋頭科學園區發展需求，有效改善道路服務水準，提升交通安全效益。

（三）高屏第二東西向快速道路及國道1號增設八德二路交流道整合研究

本案刻正辦理綜合規畫期末審查階段及第一階段環評，預計110-115年完成二階段環評後，提報建設計畫至行政院核定後辦理設計、都市計畫變更、用地取得及施工等作業，預定122年完工。

（四）完善橋頭科學園區聯外交通路網

1.行政院於108年12月6日院臺科字第1080037138號函核定「南部科學園區高雄第二(橋頭)園區籌設計畫」在案，分為短期、中長期計畫：

（1）短期：友情路拓寬部分110年8月通車。60米寬1-2道路預計112年10月完工。50米寬大遼路111年9月30開工，預計113年6月完工。

（2）中長期：科技部於108年8月22日召開「研商高雄新市鎮開發為科學園區第3次跨部會協商會議」，內政部營建署表示1-1號及1-2號道路屬科學園區外，且須區段徵收，時程不確定，建議納入長期視未來發展再行開闢，會議決議請科技部依據本府及內政部營建署之短中長期建議納入籌設計畫。另高鐵橋下道路(台39)銜接及岡山交流道改善聯絡道計畫，將於相關協商平台上提案討論。

2.有關「橋頭科學園區聯外交通整體計畫」科技部已於110年12月提送行政院轉國發會審議，國發會於111年1月24日召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行政院於111年3月23日核復同意先行辦理增設3座橋涵及國道1號橋科匝道及聯絡道。另有關台39線高鐵橋下道路延伸線優先路段，行政院於111年6月7日同意優先推動市道186延伸至1-2號計畫道路之路段。

（1）新增3座橋涵(配合1-1、1-2、1-3號道路)及增設橋科匝道及連絡道工程，將採一次施工，分階段完成方式辦理，橋涵預計於115年5月完工，橋科連絡道則預計於117年4月完工。

（2）台39（高鐵橋下道路）延伸線優先路段(市道186至1-2計畫道路)，設計、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及暫為管養由本府負責；若採變更都市計畫及非都土地同步進行方式，預計可於114年中完工。

3.台39(高鐵橋下道路)由阿蓮至仁武路段延伸線部分，交通部公路總局刻正辦理可行性研究，期中報告已於111年1月6日核定，公路總局於111年12月29日召開本案可行性研究期末報告審查暨報部前審查會議，預計於112年1月提出期末報告。期末報告重點摘錄如下：

（1）總長度約為21公里，經費約197.37億(工程費89.12億、用地費108.25億)。

（2）配置二快、一慢車道。

（3）總工期自建設計畫核定後約需9年完工。

（4）有關台39優先段，後續以行政院核定內容為主。

（五）道路交通安全精進作為

1.為提升本市道路交通安全，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目前A1類死亡事故防制，由警察局邀集相關單位會勘改善，並將改善情形提報本府道安會報。另因A2類受傷事故為A1類死亡事故潛在發生因子，本府交通局配合行政院「111年道安精進作為」，特擬定A1與A2事故減量計畫，透過工務局、新聞局、教育局、警察局、社會局、監理所等單位，從工程、教育、執法等面向，針對本市事故特性研擬改善策略，經本府道安會報核定施行。

2.減少車流交織衝突、實施轉向分流改善計畫

（1）為導引汽機車右轉提前靠右，於近路口30至60公尺處調整快慢車道線為車道線並劃設分流式指向線，111年7至12月計完成鼓山區博愛一路與大順一路口、鼓山區雄峰路與鼓山三路口、新興區民族二路(民生一路-八德一路)北上慢車道等14路段分流式指向線，減少右轉與直行車輛交織碰撞機率。

（2）針對整路段各路口進行尖離峰時段左轉車轉向量調查，111年下半年完成高鐵/重忠、高楠/水管等51處路口調整號誌早開遲閉時相運作，及建國/南華等11處路口調整號誌左轉保護時相，以保障路口轉向車輛安全。

（3）為提升左轉車輛行進安全及直行車流運作效率，111年7至12月完成小港區沿海一路與康莊路口、鹽埕區七賢二路與興華街、前鎮區中山鎮海路(海邦橋)、大寮區萬丹路與大寮區至學路與大寮區光明路三段路口、三民區建國二路/南華路(站東路)、三民區九如二路/松江街(西往東)、新興區七賢二路/中山路口(加長)、鼓山區美術館路/馬卡道路、美術館路/美術南二路、美術館路/美術東二路、中華五福圓環(增五福路)11處偏移式左轉專用車道，減少左轉車與直行車交織影響。

（4）中華五福圓環交通動線調整工程已於111年10月5日完工通車。工程完工後，直行機慢車已可像汽車一樣，直行圓環內道路，並於路口設置偏心左轉車道，透過劃設指向線、路口行車導引線等標線及設置車道預告標誌，導引左轉、直行與右轉車輛，簡化車流動線，提升車輛的行車安全。

3.學區及社區設置交通寧靜區

以管制車輛行駛速率為主，進而依道路條件配合相關標線、標誌等交通工程改善手段，如劃設標線型人行道、設置速限30、當心兒童標誌等，期能降低車輛行駛速率並保障行人通行安全。111年7至12月已完成鼓山區裕豐街與瑞豐街等處交通工程改善措施，營造整體「鄰里生活巷道」的人車安全通行環境。

4.號誌時制管理

（1）縮短續進帶速度管理

針對易肇事之主要幹道研擬時制調整計畫，在不影響幹道號誌連鎖之前提下，以縮小週期或調整時差等方式，縮短深夜時段幹道綠燈續進帶長度，並減少支道車輛於路口停等時間，以強化車輛於夜間行駛速率之高效控管。111年下半年完成明誠路(民族路~博愛路)等計6個路段時制計畫調整。

（2）行人衝突改善

針對市中心區車站周邊、商業區等行人穿越量較大之路口，評估設置行人專用時相及行人燈早開措施；111年下半年完成前金區中華/五福外環路口、左營區美術館路/馬卡道路口等5處路口行人早開時相，及鳳山區曹公路/信義街口、旗山區中學路/德昌路口等3處路口行人專用時相設置。

（3）延長清道時間

增加全紅秒數提升清道時間，避免車輛於全紅時間進入路口肇事；111年下半年已完成65處路口全紅秒數延長調整。

5.校園周邊路口交通工程改善

以學校周邊方圓1~2公里為範圍，進行路口改善，目前已針對正修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義守大學、文藻外語大學及高雄科技大學、樹人醫專、高雄餐旅大學、中山大學、高苑工商、立志高中、三信家商、岡山高農及華德高級工家職校等學校共完成42處周邊路口優先進行改善。

6.號誌供電系統優化

為改善非預期性斷電而導致交通號誌未能正常運作，影響道路交通安全，規劃設置不斷電系統提供交通號誌緊急供電，以降低供電中斷對道路交通造成之衝擊。111年度已完成80處路口號誌不斷電系統建置，在面對多次預期或非預期供電中斷情事，均能維持4小時供電運作，確保各重要路口號誌服務不中斷；未來將持續監控路口設備運作成效，並規劃112年度擴大建置至200處路口。

7.行人號誌優化

因應高齡化社會需求，加強行人號誌辨識度，針對醫院、商圈及高齡者經常出入場所等路口，檢討設置放大型行人專用號誌，111年度完成18處路口設置。另對現況線路不足，且短時間內礙於景觀無法拉設架空線或開挖埋管設置地下線路地點，創新設置無線行人號誌，確保行人通行安全；111年度計完成新興區中山路/中正路口、鼓山區明誠四路/美術東二路口等2個路口設置。

（六）跨年交通疏導計畫

1.2023亞灣未來市跨年晚會

111年12月31日當日分為三階段交通管制，並規劃散場接駁公車（跨年會場-捷運橘線文化中心站）供民眾使用，活動結束後於1.5小時內(約1時30分)完成疏散。

2.「2023紫耀義大 享樂好漾」跨年煙火活動

111年12月31日義大世界跨年活動煙火秀，本府協調義大世界規劃交通維持措施，確保活動場域周邊交通順暢，義大世界為配合本次跨年煙火秀活動，實施進場管制及散場二階段交通管制，及規劃使用106輛輸運接駁車，於1時30分完成疏散。

**二、停車場興建與管理**

（一）興建路外公有停車場，並持續輔導廠商提升工程品質

1.111年6月至12月止完成新建1處立體(光武國小地下停車場)及1處平面路外停車場，計新增小型車175格停車位。並完成整建既有停車場2處(統嶺社區南側停車場及如意公園停車場)，改善熱點地區停車需求，提供優質停車環境。另有5場採素地委外供闢建經營停車場，皆順利在111年下半年完成標租作，目前正建置中，預計112年上半年開放營運，屆時可再增加約小型車187格及機車50格停車位。

2.興建高雄高工附設立體停車場

基地位於三民區大順二路與大豐二路口，面積約3,975平方公尺，規劃興建地上5層立體停車場，可提供約小型車470格及機車170格，業於111年5月動工，預計112年底完工開放。

3.積極開發利用本市公有閒置土地闢建路外停車場，採取與其他公部門（如國有財產署及國防部等）合作方式或素地委外方式闢建路外公共停車場，以增加停車供給，同時促進土地資源活化利用，並減少環境髒亂問題。

（二）引進民間資金參與興建多目標使用立體停車場

1.近年私人運具大幅成長，停車需求遽增，然而土地資源及市府財源有限，採促參方式引進民間資金參與投資興建多功能立體停車場，將可使行政資源結合民間的活力，加速推動公共建設。

2.推動標的及履約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1）凹子底停車場BOT案

①於107年4月26日完成簽約、110年1月26日申報開工後，111年下半年期間完成地下室開挖(第一層)及安全支撐及構台(第一層)。

②未來公共建設-公共停車場部分約可提供600格小型車、1,100格機車及40格自行車停車空間，另再引進本府辦公空間(575坪)、商場及一般事務所作為附屬事業。契約期間(50年)預期可為本市帶來：土地租金約5.1億元、權利金約4.8億元、房屋稅約5.7億元暨營業及營所稅約17.2億元等經濟效益。

（2）孟子停車場BOT案

①於109年5月14日完成簽約後，111年上半年期間取得建照、申報開工，預計於112年11月完工。

②未來公共建設-公共停車場部分約可提供82格小型車、78格機車及24格自行車停車空間，另預計引進金融服務業及商務辦公空間等作為附屬事業。契約期間(50年)預期可為本市帶來：土地租金約0.9億元、權利金約0.2億元、房屋稅約1.1億元暨營業及營所稅約2億元等經濟效益。

（三）輔導民間利用閒置空地或住商大樓停車空間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及利用學校空間於課後時間作公共停車場使用

1.為提高停車供給，加強停車場管理，推動並結合民間力量，鼓勵私人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並對於高停車需求周邊之學校、商辦大樓，輔導其釋出停車空間作公共停車場，共同解決市區停車問題。

2.輔導住商大樓釋出停車空間部分，新增御盟國際驛館停車場(位於三民區九如一路819號地下第一～五層)提供310格小型車位。

3.111年6月至12月止共計核發80場民營路外公共停車場登記證，新增大型車43格、小型車5,489格及機車1,600格停車位。全市有效設立登記之民營路外公共停車場共計1,023場，可提供大型車4,518格、小型車79,590格及機車23,150格停車位。

（四）全市民營停車場資訊介接

1.為提供駕駛人更多停車資訊、減少找尋車位時間，規劃使全市提供計時或計次收費且具自動管制設備之民營路外公共小型車停車場皆配合介接即時動態剩餘格位資訊。民眾可至交通局公有停車場服務資訊網(網址https://kpp.tbkc.gov.tw)查詢。

2.陸續邀請停車場連鎖業者、非連鎖自營業者及本府各機關召開說明會，全市合法民營停車場中具計時或計次收費標準且具自動管制設備者，已有87場完成介接停車資訊。

（五）閒置停車場用地多元開發活化出租供建置太陽光電停車場

將尚無開闢停車需求之閒置停車場用地，辦理出租供適用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及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使用條件之民間業者使用，以加強用地管理及活化土地，提昇使用效益及增加市庫收入。目前已有3場閒置停車場用地活化標租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案。

（六）停車收費管理

1.汽車停車收費管理

（1）本市至111年12月底路邊及公有路外平面停車場合計有停車格位69,823格，其中納入收費管理者約80％。

（2）路外立體停車場共23處，111年7至11月收入合計5,505萬3,676元，其中鹽埕、興達港、福山等19場皆已委託民間經營，除提升停車格位平均周轉率外，亦增加就業機會及提升員工薪資福利。

2.機車停車收費管理

瑞豐夜市、新堀江、高雄火車站、三多商圈、十全商圈及成功二路(輕軌西側)機車停車格納入收費管理，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改善長期以來只向汽車族收取停車費及格位遭占用之不公平狀況，提升機車格位周轉率，111年7至12月機車停車費收入共計1,461萬7,485元。

3.路邊停車收費委外開單作業

為因應路邊服務員持續高齡化，已達退休離職高峰期，另配合勞動基準法工時修正為每週不得逾40小時規定，服務員自105年1月起全面實施周休二日，均造成路邊收費人力短缺問題，為維持停車場作業基金永續經營，避免影響市府財政收入，爰辦理路邊停車開單勞務委外案，111年7至12月委外開單金額3億9,867萬7,853元，佔本市總開單金額79%。

（七）實施機車退出人行道措施

持續檢討人行道上之停車格位、規劃公共運輸場站周邊人行空間及妥善檢視新建人行道工程之路型配置，並同步實施相關配套措施，提供合理之替代停車空間等，111年7至12月計有南京路(國泰路至五甲路)、愛群國小(二聖二路)及建國國小等路段辦理中。

（八）路邊停車費多元繳費服務，提升行動支付使用率

1.民眾可持單至全國統一超商7-11、全家便利商店、OK便利店、萊爾富及家樂福等代收費處繳納本市路邊停車費，或利用超商多媒體機補單繳費，111年7至12月代收金額計2億7,059萬6,102元。

2.電信及金融機構於111年7至12月代收路邊停車費1億3,091萬9,213元。

3.全國繳費網於111年7至12月代收路邊停車費501萬194元。

4.智慧停車代收(高雄軟體科學園區及澄清湖周邊)於111年7至12月代收路邊停車費160萬4,347元。

5.第三方支付APP於 111年7至12月代收路邊停車費8,856萬3,255元。

（九）提供手機簡訊通知路邊停車未繳費、違停車輛被拖吊訊息服務

1.考量民眾時有發生路邊停車繳費單據遺失或停車未見繳費單或忘記繳費等問題，除提供網頁（含補印繳費單功能）、語音查詢及e-mail（電子報會員）郵件通知民眾繳費外，另提供以手機簡訊通知未繳費服務措施，111年7至12月計發出50,101通簡訊通知。

2.免費提供手機簡訊通知違停車輛已被拖吊訊息服務，111年7至12月計發出809通簡訊通知。

（十）公私協力營造友善停車環境

賡續推動路外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引進民間業者管理能力，並建置車牌辨識、車位在席偵測、電動汽車充電設備、提供多元支付服務等，營造智慧、便捷之停車環境，截至111年12月計有19場立體停車場及137場平面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

（十一）公有停車場建置太陽能光電設施

以立體停車場屋頂空間及偏郊，人口少、低使用率、低植栽數、低建物遮蔽、非臨時借用且無特別發展規劃之平面停車場為設置標的，除符合太陽能光電設施設置需求（低建物遮蔽率、低植栽覆蓋率、低都市計畫變更率）及可活化低利用率資產外，同時可避免「地面型」太陽能光電設施設置於人口稠密區而發生住戶抗議事件，至111年下半年已完成5場停車場建置作業。

**三、公共運輸督導管理**

（一）111年新冠肺炎疫情逐漸趨緩後，配合民眾通勤通學需求，加密20條幹線公車班次，平日尖峰時段10-15分班距；另考量仁武區人口激增，公共服務需求也增加，新闢紅62公車「仁武凹子底」路線，紅62公車自111年9月1日起以全新電動低地板公車營運，沿線行經榮總、捷運生態園區、巨蛋、凹子底等站，滿足民眾從仁武到北高雄的交通需求。

（二）MaaS（Mobility as a Service）交通行動服務計畫

MaaS示範建置計畫可提升高雄市公共運具(捷運、公車、輕軌、渡輪)服務品質，整合多元運具提供民眾便捷、可靠、穩定的運輸服務。自111年8月1日起，推出全國首創MeN Go QR月票服務。

1.MeN Go QR「無限暢遊方案」只要1,150元(學生999元)可在30日內不限次數不限里程搭乘捷運、公車及輕軌，並獲贈600點MeN Go Point，可用於抵用計程車、共享電動機車車資、停車場租金，並享有渡輪4次免費搭乘。

2.MeN Go QR「公車+客運無限方案」售價1,160元(學生950元)，可在30日內不限次數、不限里程搭乘市區公車、公路客運，並獲贈600點MeN Go Point，可用於抵用計程車、共享電動機車車資、停車場租金。

3.針對公車通勤族推出市區公車MeN Go QR月票，全票459元、學生票179元，可於30日不限次數、不限里程搭乘市區公車，並獲贈200點MeN Go Point，可用於抵用計程車、共享電動機車車資、停車場租金。

4.此外亦推出MeNGo QR 時數型交通套票共有24(199元)小時、48(299元)小時、72(399元)小時型，可直接以手機買票及刷碼搭乘交通工具。

5.至111年11月MeNGo通勤月票每月活躍用戶成長至12,000人。111年6月20日-7月31日推出MeNGo交通月票520元紓困優惠方案，會員數成長11.6%、銷售量成長204%，成功吸引新用戶37%。

（三）公車永續幸福計畫

1.原公路客運票價優惠

刷卡搭乘原公路客運單程享最高自付額60元之優惠（不包含旗美國道快捷及哈佛快線）。

2.1日兩段吃到飽

搭市區公車當日刷電子票證只扣2段車資，當日第3段起搭乘市區公車可享免費。（不包含觀光公車、就醫公車、E01、E02、E25、E28、E32等快線、239路線與里程計費公車路線，另社福卡種與其他縣市認同卡、市民卡、定期票卡、月票卡等優惠卡種均不享有相關優惠，且電子票證儲值金額未達搭乘票價無法享有優惠）。

3.公車轉乘優惠措施

民眾刷電子票證搭乘捷運在2小時內直接轉乘市公車(單向)，可享公車票價優惠折扣3元。

4.公車進校園接駁服務

調整本市大專院校周邊公車路線進入校園服務，鼓勵青年學子以公車取代機車代步。110年底公車已進入樹德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中山大學等8所大專院校服務，參與學校為全國最多縣市。另為增進學生上、下學安全，111年配合交通部擴大公車進校園計畫，增加高苑工商及普門中學路線。經統計111年1-11月底，每月運量已增加至5萬3,834人次，而每年學生交通事故件數，由109年552件降至382件，降幅達30%。

（四）公車式小黃縫合城鄉交通間隙

1.公車式小黃服務108年深入偏鄉鄰里，提供在地化便利接駁服務，同時提供當地就業機會，聘用當地民眾擔任司機，落實服務在地化、服務永續性，不僅完善交通接駁服務，更盡到社會照護的責任，落實兼顧城鄉的福利政策。

2.截至111年11月服務路線達62條，涵蓋33個行政區，111年累積運量達153,241人次，日均量459人次，在滿足乘客搭乘需求下，不僅減輕市府財政負擔，更提供民眾公車票價，計程車服務品質。

3.110年11月結合義大醫院快速通關，分別於桃源、那瑪夏區推出預約轉診就醫交通接送服務，並於111年6月26日茂林區也推出義大醫院預約轉診就醫交通接送服務，提供原民區民眾更便利直達就醫交通服務。

4.110年2月規劃公車式小黃2.0服務升級計畫，並於111年1月7日於美濃生活圈正式推出幸福共享高雄GO，以創新的「在地人服務在地人」及「公民參與式服務建構」模式，透過企業社會責任CSR的挹注及在地營運組織，建構有溫度的預約共享交通服務，並榮獲衛福部頒發「111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創新獎」。111年11月18日擴大服務至杉林區，截至111年12月服務5,896班次，18,005人次。

（五）舒適友善之通用運輸環境

1.為提升公車服務品質、建立無障礙友善運輸環境，目前已有630輛低地板及無障礙公車營運於行經醫院及身心障礙特殊教育學校等路線。

2.積極購置復康巴士並陸續接獲各界捐贈，本市復康巴士車隊已達156輛，提供身心障礙人士更安全便捷的運輸服務。108年7月1日起復康巴士由高雄客運營運，駐車點由原來9處增為25處，提供民眾更便捷接駁服務。自108年12月開放Line Pay一卡通行動支付功能，109年5月22日與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合作推出醫療快速通關服務。111年8月30日推出復康巴士LINE官方帳號，持續提供更多便民服務。截至111年11月，復康巴士共提供241,898趟次服務，服務410,542人次。

（六）爭取交通部補助辦理公共運輸計畫

為提高搭乘公車之舒適及安全性，建構優良之候車環境，本市積極爭取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補助經費，111年公運計畫共獲核定22案，補助2億1,465萬878元。

（七）持續推動綠能電動公車

1.111年12月底本市共有電動公車209輛(總車輛數973，電車比例21.5%)，港都客運130輛、南台灣客運29輛、漢程客運49輛、高雄客運1輛；已打造中尚未交車計有南臺灣客運10輛，漢程客運45輛，港都客運15輛，高雄客運33輛，共計103輛，預計交車後電動公車達312輛(電車比例32%)，本市電動公車占全部公車比例持續維持全國第一。

2.引進新世代都會智能電動巴士MODEL T，全車採對稱、簡約風格造型設計，並領全台之先搭載內輪差警示，集安全性、高續航力、高科技於一體。111年下半年配置於24區間車服務，從高鐵左營站5號月台出發，沿途停靠文藻外語大學、漢神巨蛋、捷運凹仔底站、好市多、義享天地等站。

**四、運輸監理**

（一）捷運監理

翻轉高雄捷運營運績效

1.111年7-12月平均日運量為12.56萬人次，因疫情因素較110年度同期日運量9.35萬人次，成長34.3%。

2.高捷公司行銷多元且活潑化

高雄捷運針對各種族群規劃多元之主題體驗活動，建立人際間溫馨的共同話題與互動，讓民眾能參與活動並且增進搭乘意願，如舉辦「【高雄捷運x高捷盃籃球賽】夏戀高捷動漫季」、「2022高雄捷運公益交響音樂會」、「重陽敬老活動」、「年末聖誕送暖」，以提升捷運運量。

（二）翻轉小黃 計程車創新服務

1.推動通用（無障礙）計程車隊服務

（1）目前已有240輛上路服務，111年1-11月通用計程車總搭乘趟次達428,722趟，其中身心障礙博愛卡趟次為190,058趟(44%)。

（2）已於機場、火車站劃設專用停車格，並持續於各大醫療院所劃設專用停車格，目前已劃設24格，提供身心障礙民眾無縫運輸服務。

2.多元化計程車打造乘客智慧服務全新體驗

本市多元化計程車目前計約2,015輛加入營運，每趟次營運收入約為166元至263元，較一般計程車平均趟次收入143元/趟（依交通部110年統計資料計算）為高，共創乘客、駕駛人及業者多元效益。

3.提供防疫計程車以利居家照護(確診者)/快篩陽性者運輸需求

（1）本市現有25輛防疫計程車提供居家照護(確診者)/快篩陽性民眾就醫等需求。

（2）111年下半年共出勤服務約13.8千趟次。

（三）發展高雄港綠能航線，多元觀光遊憩活動

1.多元化經營策略

（1）全國最獨特遊港包船，目前與山富旅行社合作推出「主題遊港航班」，讓遊客有不同選擇，認識與欣賞高雄港。111年7至11月客製化包船共航行94航次，營收1,781,678元。

（2）與台灣高鐵、高捷公司合作推出「高鐵、高捷套票組」，111年7至11月已販售3,433張套票；「高捷輕軌周遊卡」之套裝行程，111年7至11月已販售約1,816組套票。

（3）開闢金棧遊港航班，111年7至11月共計開航32航次，載客1,545人，營收768,199元。

2.推動綠能航線，形塑綠能港口

為帶動亞洲新灣區整體觀光、商業之成長，將百年歷史活化再利用的棧貳庫及愛河灣遊艇碼頭區暨高流站成立。棧貳庫-旗津航線由電力渡輪營運載客服務，111年7至11月共搭載37,344人次。

3.持續辦理新建渡輪汰舊換新計畫

（1）獲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經費與本府自籌款總計1.6億元，於111年至113年間持續辦理老舊渡輪汰換作業，規劃採電力推進系統取代原傳統柴油引擎，輔以新穎的船型外觀及舒適的內裝，提升乘船服務品質；另配合新闢航線及不同營運需求作為專屬船舶調度，增加本市觀光亮點與行銷，以發揮交通與觀光結合之綜效。

（2）執行過程將依據採購標的分別為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勞務)及船舶建造(財物)兩採購案，分年辦理其採購發包，並透過政府採購法及最有利標採購機制，透過服務建議書內容選出優勝廠商作為決標簽約對象；再於履約建造過程中落實各項查驗與監工、加強溝通協調及掌握進度，以確保整體計畫在時程與品質上均能如期如質達成。

（3）計畫執行進度：

①第一階段「111年新建電力驅動渡輪3艘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已於111年6月24日決標予海睿工程設計有限公司，並於111年10月4日完成相關規範書與圖說等製作。

②第二階段「新建電力驅動渡輪三艘(統包含細部設計)案」：已於111年12月16日決標予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後續將依「建造進度管制表」管控新建船舶作業期程，如期如質完工。

**五、運輸設施**

（一）改善候車環境

民族七賢路口(台灣銀行) 雙向及圖書總館雙向共2站4處站位改善，已於111年10月完工。另112年將針對左營區民族一路「新莊高中」雙向站及「福檳社區」雙向站、仁武區高楠公路「高楠里」雙向站及「台灣時報」雙向站共4站8處進行工程改善，預定112年底前完工，加強無障礙友善性及安全性，提升民眾搭乘及候車之安全。

（二）興建候車亭

1.為縮短民眾旅行時間與提升交通轉乘便利性，110年度規劃於公車「輕軌夢時代」站北向建置大型候車亭，已於111年10月完工啟用。

2.為持續提升民眾候車環境品質，110年度辦理建置40座候車亭及50座候車站牌，已於111年11月完工。另111年度規劃建置50座候車亭及150座候車站牌，於111年12月完成設計及工程發包，預定於112年底前完工。

3.針對20處無適當空間設置候車亭的站位，將既有站牌汰換並整併站牌型式，設置太陽能電子紙智慧型站牌，提供即時公車動態資訊，112年將持續規劃設置20座太陽能電子紙智慧型站牌及35座附掛式型電子紙智慧型面板，提供民眾更優質候車品質。

（三）推廣高雄YouBike2.0公共自行車：

高雄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業務109年7月1日起移由交通局辦理，交通局與微笑單車團隊已在全市各交通節點、學校、商圈、觀光景點等處設置租賃站，原訂111年底達成1,200站目標，已提前於111年11月底完成，提供市民更便利、更密集之公共自行車服務。截至111年12月累計突破2,500萬使用人次，111年11月推出YouBike 2.0 升級計畫，導入YouBike 2.0E電動輔助自行車，截至111年12月全市營運車輛數達9,310輛，並將於112年上半年擴充至10,000輛，已成為市民通勤通學轉乘接駁不可或缺之交通工具。

（四）發展共享運具服務

1.高雄市已有4,215輛共享運具提供服務，包括威摩科技(WeMo)、和雲行動服務(iRent)、其昜電動車科技(UrDa)、睿能數位服務(GoShare)、光捷(ATR)、夠酷比(Gokube)等6家共享運具業者，合計提供1,200輛共享微型電動二輪車、2,665輛共享電動機車及350輛共享汽車，透過與既有公車、捷運、輕軌等公共運輸路網整合，逐步降低私人車輛持有率及使用率，以減少停車需求，釋放有限城市空間。

2.基於本市共享運具數量及使用次數日益增長，為保障共享運具使用者之權益，交通局已於110年6月7日修正並公布「高雄市共享運具經營業許可及收費辦法」第二條，明定共享運具保險應載明駕駛人傷害保險、第三人責任險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保險內容，後續為利管理共享運具營運情形，於110年10月18日修正並公布「高雄市共享運具發展管理自治條例」第八條、第十一條，訂定主管機關得隨時派員稽查共享運具服務區及共享運具使用情形，且共享運具業者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未來將持續滾動式檢討共享運具相關法規，提供民眾更安心、更安全之共享運具服務。

**六、道路交通設施維護與管理**

（一）整頓交通號誌、標誌、標線設施

1.號誌

（1）為保障路口行車安全，明確規範幹支道路權，111年度計完成新設三色號誌80處、行人專用號66處，以確保行車通行秩序與行人用路安全。

（2）為維護交通號誌正常運作，有效管控道路秩序，並強化時制調控功能，111年度計完成266處路口號誌控制器汰舊換新。另為減少纜線掉落、漏電危險，增進機車騎士及行人安全，改善城市天際線及市區景觀，111年度完成成功/林森路口號誌纜線下地。

2.標誌

為確保交通標誌警告、禁制及指示等功能，有效管制道路行車秩序，維護狹窄巷弄、彎路、視距不佳路口（段）之交通安全，持續辦理交通標誌、反射鏡增設汰換工程，以增進交通安全與順暢，111年度計調整1,953處交通標誌及3,400處反射鏡。

3.標線

（1）111年度計完成本市各道路、路口、巷道漆劃熱拌反光標線83,615.058平方公尺，有效規範駕駛人遵循行駛車道，保持重要幹道、路口標線完整常新。

（2）為保障無號誌化路口行車安全，達到警示減速效果，並明確規範幹支道路權，111年度已針對綠園道(鐵道一街，大順~正義路)、前鎮區桂林街112巷與三多二路357巷口等3處路口(段)以鋪設彩色標線。

（二）發展智慧運輸系統

1.本市積極推動智慧交通建設，建設成果接連獲得國內外智慧運輸獎項的肯定。111年9月榮獲2022年智慧運輸世界大會名人堂地方政府成就獎，於美國洛杉磯舉行的第28屆智慧運輸世界大會接受國際頒獎表揚；中華智慧運輸系統協會2022年會暨智慧運輸應用研討會111年12月9日於高雄市舉辦，本府交通局以「即刻救援不容堵，優先通行暢無阻(緊急車輛優先通行號誌及路口防碰撞系統試辦計畫)」、「高雄港聯外交通改善-區域性交控及大貨車行車安全提升計畫」兩項計畫，獲得協會2022年智慧運輸應用獎項肯定。

2.規劃發展以AIoT為核心的新一代智慧運輸系統，向交通部申請智慧運輸發展建設計畫補助，辦理新一代智慧運輸系統規劃及建置；除在2022台灣燈會期間，運用物聯網及大數據分析技術，透過視覺化智慧儀表板監控活動整體交通狀況，即時應變疏導，維護活動期間交通順暢外；更在接下來的2023跨年、元旦活動中，發揮應變、疏運功能，讓市民朋友體驗到智慧交通帶來的優質交通服務。

3.配合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前鎮漁港中長程改造計畫」進行前鎮漁港周邊環境改善工作，辦理前鎮漁港智慧交通建置工程，透過增設智慧交控設備、AI影像辨識管理平台及建置動態控制號誌系統，即時因應車流量變化，提供最適合之路口號誌時制，以智慧交通技術全面提升前鎮漁港周邊道路使用效益。目前核心區外AI影像辨識CCTV與VD設備已裝設完畢，AI影像辨識管理平台亦已建置完成；核心區域內智慧交控設備及動態控制號誌系統建置刻正辦理中，並規劃擴充新增12處AI影像辨識CCTV (核心區域內)、停車資訊可變系統(含2面CMS)，以利監控核心區域內車流情形及停車需求。

4.為解決高速公路匝道及周邊市區道路壅塞問題，積極爭取交通部經費補助，規劃分年期於本市轄內國道匝道周邊重要路口進行智慧化號誌建置，以國道匝道與平面道路為計畫範圍，透過5G、AI影像辨識等技術導入，建置即時車流偵測模組及路網式儀控策略，藉以建立長期車流資訊與控制上匝道車流，維持平面道路周邊路口之正常續進。111年底已完成第一期國道1號高雄(九如)交流道、臺88快速道路大寮交流道及大發交流道周邊路口智慧化號誌系統規劃設計，預計於112年7月完成建置。另外112年度規劃於國道1號高雄交流道(含建國、中正、三多)周邊路口進行智慧化號誌系統建置。

**七、交通違規裁決**

（一）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規定辦理道路交通違規案件裁罰作業。111年7月至12月交通違規結案件數計115萬790件、市庫罰鍰收入為新台幣11億3,351萬1,673元。另辦理交通違規罰鍰分期繳納、廣設罰鍰繳納服務管道、便利民眾繳納交通違規罰鍰等業務。

（二）持續對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裁決確定案件移送行政執行作業，並加強已取得債憑案件之財產清查及再移送行政執行作業。

（三）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

本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及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委員會，111年度7至12月受理民眾申請及司法機關囑託鑑定之行車事故案件共計1,405件及覆議案件231件。